行政检查公示信息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行政相对人名称 | 四川中京燃气有限公司 |
| 2 | 被检查单位地址 |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德新镇新玉村二组 |
| 3 | 行政相对人代码 | 915106000603144826 |
| 4 | 法人代表姓名 | 陈利 |
| 5 | 检查时间 | 2022年7月26日 |
| 6 | 检查人员姓名、  职务及执法证编号 | 陈春林（川F031014）、李成杰（川F031012） |
| 7 | 检查内容 | 对照《现场检查方案》进行检查。 |
| 8 | 检查发现的问题 | 1.《四川中京燃气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涉及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物资内容应按要求进一步完善和补充个人防护物品；  2.四川中京燃气有限公司高处安全作业证（编号：GC20220614001）的高处作业属于二级，未按要求填写审核人及审核意见;  3.消防站（室）的应急物资储备室存放有检修的零部件。 |
| 9 | 处置情况 | 企业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积极整改 |